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大邑县水务局(单位名称)的大邑县2021年重点集镇(安仁镇、王泗镇、沙渠街道)排水管网病害检测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大邑县2021年重点集镇(安仁镇、王泗镇、沙渠街道)排水管网病害检测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接企业为四川智博四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1人,营业收入为222.97万元,资产总额为410.31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;

2. 大邑县2021年重点集镇(安仁镇、王泗镇、沙渠街道)排水管网病害检测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接企业为四川地山鸣勘测设计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四川智博四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2021年9月7日

注: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